

证券代码：837988

证券简称：兆光科技

主办券商：国融证券

重庆兆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涉及会计师事务所提供的资料、信息，会计师事务所应保证其提供、报送或披露的资料、信息真实、准确、完整，不得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一）机构信息

1.基本信息

会计师事务所名称：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成立日期：2013 年 12 月 2 日

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

注册地址：上海市嘉定工业区叶城路 1630 号 5 幢 1088 室

首席合伙人：陆士敏

上年度末合伙人数量：44 人

上年度末注册会计师人数：331 人

上年度末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人数：293 人

最近一年收入总额（经审计）：45,723.40 万元

最近一年审计业务收入（经审计）：38,673.72 万元

最近一年证券业务收入（经审计）：13,042.76 万元

上年度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62 家

上年度挂牌公司审计客户家数：116 家

上年度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前五大主要行业：

行业序号	行业门类	行业大类
------	------	------

C39	制造业	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
C38	制造业	电子机械和器材制造业
C36	制造业	汽车制造业
C26	制造业	橡胶和塑料制品业
I65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上年度挂牌公司审计客户前五大主要行业：

行业序号	行业门类	行业大类
I65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C35	制造业	专用设备制造业
M74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专业技术服务业
C39	制造业	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
L72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商务服务业

上年度上市公司审计收费：6,035.62 万元

上年度挂牌公司审计收费：1,791.55 万元

上年度本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1 家

上年度本公司同行业挂牌公司审计客户家数：15 家

2.投资者保护能力

职业风险基金上年度年末数：2776 万元。

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2000 万元。

相关职业保险能覆盖因审计失败导致的民事赔偿责任

3.诚信记录

众华会计师事务所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近三年受到刑事处罚、行政处罚、行政监管措施和自律监管措施的情况：1、刑事处罚：无

2、行政处罚：2 次

3、行政监管措施：9 次

4、自律监管措施：无

3 名从业人员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行政处罚，12 名从业人员受到监督管理措施。

(二) 项目信息

1. 基本信息

项目合伙人：冯家俊，注册会计师，合伙人，1996 年 12 月成为注册会计师，2004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和挂牌公司审计，1996 年开始在本所执业；从事过企业改制上市审计、上市公司年度审计、清查核资审计等工作，有证券服务业务从业经验，具备相应的专业胜任能力。

拟签字注册会计师：姓名：梁曦，2015 年 3 月成为注册会计师，2015 年 12 月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和挂牌公司审计，2007 年 9 月开始在本所执业；从事过企业改制上市审计、上市公司年度审计等工作，有证券服务业务从业经验，具备相应的专业胜任能力。

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刘文华，注册会计师，合伙人，1997 年开始从事审计业务，专注于企业资产重组、上市公司及新三板企业审计业务，曾负责多家上市公司、新三板企业及其他公司年度审计工作，具备相应的专业胜任能力。

2. 诚信记录

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近三年（最近三个完整自然年度及当年）不存在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受到证券交易场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的情况。

--	--	--	--	--	--

3. 独立性

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及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能够在执行本项目审计工作时保持独立性

4. 审计收费

本期审计收费 10.6 万元，其中年报审计收费 10.6 万元。

上期审计收费 10.6 万元，其中年报审计收费 10.6 万元。

审计费用无其他说明

二、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一)董事会对议案审议和表决情况

董事会通过《关于公司续聘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1 年审计机构的议案》，议案内容：公司拟继续聘用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1 年审计机构，聘期一年。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回避表决情况：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与会董事无需回避表决。

(二)生效日期

本次聘任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重庆兆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重庆兆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 年 4 月 8 日